

台灣首府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1 年 7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至 5 時 30 分

地點：致宏樓第二會議室

主席：戴文雄 教務長

紀錄：譚君儀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業務報告：

一、課務組報告：詳如會議資料。

二、本次會議決議列管事項：(無)。

參、提案討論：

一、針對本校 101 學年度通識教育中心及各系所之課程規劃等內容審議案，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請各系(所)、通識中心針對校外委員審查意見及本校制訂要點進行修正，如附件一，提報教務會議審議。

二、本校資訊與多媒體學系進行 100 學年度課程規劃修正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三、有關本校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大綱撰寫優秀教師審查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擇優提報前十名撰寫優異之教師接受學校頒獎表揚，如附件二。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

審查委員彙整表

本次校級課程委員會邀請學者專家、產業人士進行書面審查作業，並提供回覆意見供各系所與通識中心參酌修正。

各系所共通

系所	意見欄
各系所共通 (張育銘委員)	<p>各系所共通之建議意見</p> <p>一、 在能力指標之編號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在[教育目標 ->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 能力指標]之編號，建議注意編號方法。例如，幼兒教育系(P12)採用以[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 能力指標]之編號，或者是休閒管理系(P54)採用[教育目標 ->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 能力指標]之編號，個人以為兩者皆 OK，但是應該避免類似休閒資訊管理學系(P110)在[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編以 1.1 之單項目編號。2. 建議能力指標之編號能夠與[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相互對應，採用同一編號方法(如 P56 休閒管理學系)。 <p>二、 [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分到不同頁面之表格應該都有表頭，以利閱讀2. 各能力指標之權重應該採用平均數%，比較客觀利於比較3. 各能力指標之權重建議列至小數點以下一位，並適當調整四捨五入後數值以減少總加總非 100%之現象 <p>三、 各資料上之系所名稱建議應該列出全名，不宜未列或者僅列簡略系所名稱(尤其課程地圖將是公告式文件建議加上系所名稱)。</p> <p>四、 各能力指標之權重(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之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由於可以反映是否與培育學生目標符合程度，請適時檢討該權重之合宜程度2. 建議除整體之外，也可以區分為[必修課程/選修課程]、[各模組課程]之平均權重，可以更深入檢討各課程之%配分之合宜程度 <p>五、統一規定編碼:核心能力 1 碼,核心能力指標 2 碼(例如:1-1, 2-3)。</p> <p>六、雷達圖偏異過大的問題。</p> <p>七、各系所呈現順序：課程規劃基本資料(包括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核心能力指標)、課程規劃(列出各學科的學分數、英文名稱)、課程地圖、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p>

人文教育學院

系所	意見欄
教育研究所	<p>張育銘委員：</p> <p>1、P2，分屬不同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能力指標多所重複，請檢討是否應該區分不同之能力指標。</p> <p>2、P5，[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建議加上表頭</p> <p>3、P5，各能力指標之權重應該採用平均數%</p>
	<p>丁志權委員：</p> <p>4、是否列出各學科的學分數、英文名稱(p.7)。第一學年度(p.7) 參考通識 p165。</p> <p>5、p2 與 p4 能力指標不一致。</p> <p>6、p6「課程編制」改為「課程編製」。是否改為「課程設計」</p> <p>7、p3 右下角的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與 p2 不一致。</p> <p>8、p2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整合。參考幼兒教育學系 p11 或觀光事業管理系 p90。</p>
	<p>何東波委員：</p> <p>9、p.4~p.5 的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顯示課程對能力訓練的差異並不大。若能再詳細斟酌應可更加合理。譬如「論文指導」一門課重點應在訓練「問題分析」與「專業研究」能力，而不會強調訓練「行政管理」或「教學創新」等能力。</p> <p>10、選修課程是否過多了？</p>
	<p>王崇名委員：</p> <p>11、課程地圖：略顯簡略，缺乏學生的主體性與自主學習能力的規劃。</p> <p>12、建議：課程規劃四平八穩，但是卻無法顯現貴所的特色。</p>
幼兒教育學系(所)	<p>張育銘委員：</p> <p>1、P9，院必修課程名稱與應用外語系不同</p> <p>2、P17~18、P21~22、P25~26，[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建議加上表頭</p> <p>3、P18、P23、P26，各能力指標之權重應該採用平均數%</p> <p>4、P19，圖中之數字過大影響閱讀</p>
	<p>丁志權委員：</p> <p>5、p8「通識學分」欄可以刪除，因為研究所無通識課程。</p> <p>6、p9 系所教育目標為何出現「休閒產業專業人才」？</p>
	<p>何東波委員：</p> <p>7、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中，未採用「能力指標」做為配比統計。</p> <p>8、p20~p21 的配當是否妥適？譬如每門課均具有「生涯規劃與問題解決」之能力，包括「鍵盤樂」與「教學原理」等，是否合理？</p> <p>黃進良委員：</p> <p>9、現行幼兒園課程大致上可分為健康、遊戲、語文、工作及常識等五大領域。故實施通則以活動課程設計型態為主軸。但反觀本次課程規劃表卻無幼兒課程設計與試教之相關課程，應理理與實務並重，而非一味著重於理論，而忽略與幼兒最密切相關課程學習。</p>

	<p>王崇名委員： 10、建議：日間部第三學年設有院必修課：幼教人員專業倫理，非常理想，但是，不知為何進修部沒有規定？</p>
<p>應用外語學系 英語組</p>	<p>張育銘委員： 1、P32、P39，院必修課程名稱與幼兒教育系不同 2、P33、P41，1.2.1 與 1.2.2 建議修正內容合為一條，避免列了 12 項能力指標，但實際運用者僅有 11 項 3、P33、P41，2.2.2 建議修正為具備外語教學能力，以利日語組也可以發展本能力。 4、P36、P44，[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建議加上表頭 5、P37、P45，圖中之[數列 1]請刪除</p>
	<p>丁志權委員： 6、p33 核心能力是否用 2 碼？核心能力指標是否用 3 碼？</p>
	<p>何東波委員： 7、p38 第一學年度。是否列出各學科的學分數、英文名稱。參考通識 p165。 8、p.33 表中「2.1 從事休閒領域.....知能」與系所教育宗旨與目標似乎較不能融合。另外，將「具備一定等級之外語檢定能力」列為核心能力，似乎有將「工具」列為「目的」的意味。建議可採「培育學生專業職能」涵蓋休閒、國際企業與證照等職能。(或稱「第二專長的專業能力」)。</p>
<p>應用語學系 日語組</p>	<p>王崇名委員： 9、建議：宜增加英語世界的文化與社會相關課程</p>
	<p>張育銘委員： 1、P32、P39，院必修課程名稱與幼兒教育系不同 2、P33、P41，1.2.1 與 1.2.2 建議修正內容合為一條，避免列了 12 項能力指標，但實際運用者僅有 11 項 3、P33、P41，2.2.2 建議修正為具備外語教學能力，以利日語組也可以發展本能力。 4、P36、P44，[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建議加上表頭 5、P37、P45，圖中之[數列 1]請刪除</p>
	<p>丁志權委員： 6、p41 核心能力是否用 2 碼？核心能力指標是否用 3 碼？</p>
<p>何東波委員： 7、p46 第一學年度。是否列出各學科的學分數、英文名稱。參考通識 p165。 8、p.33 表中「2.1 從事休閒領域.....知能」與系所教育宗旨與目標似乎較不能融合。另外，將「具備一定等級之外語檢定能力」列為核心能力，似乎有將「工具」列為「目的」的意味。建議可採「培育學生專業職能」涵蓋休閒、國際企業與證照等職能。(或稱「第二專長的專業能力」)。</p>	
<p>王崇名委員： 9、建議：宜增加日本文化與社會相關課程</p>	

休閒產業學院

系所	意見欄
休閒管理學系(所)	張育銘委員： 1、P54，2.2.2[能獲得專業證照的充分練習]不太像是能力指標，建議修正
	丁志權委員： 2、p47 論文幾學分？參考教育所 p1。 3、p54 宜註明研究所
	何東波委員： 4、p54「2.2 取得……證照之能力」列為「核心能力」似乎有將「工具」或「方法」列為「目的」之意味，建議將其刪除，而「2.1 休閒產業規劃與管理之知識」建議可細分為「休閒產業規劃知能」與「休閒事業管理知能」。
	黃進良委員： 5、除了基礎核心課程外，應配合相關休閒產業、遊樂區等趨勢發展，傳授多元的實務，甚而發展建教合作之方案，促使學生具備專業素養與技能。且若課程規劃再加上休閒產業開發與構想，策略經營管理等相關科目，訓練學生管理與規劃能力，對學生未來進修或就業的幫助一定更大。
	王崇名委員： 6、建議：是否可以增加引導教育(體驗教育)的相關課程，以及休閒社會學與歷史相關課？另外，第四年設有公眾演講與自我表達課程，非常理想。不過整體而言，進修部的課程似乎比日間部更為精彩？
餐旅管理學系	張育銘委員： 1、P73，[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建議加上表頭 2、P73，[報表分析與預算編製能力]高達 28%，遠高於[餐旅服務實務操作能力]是否適合，建議應該檢討之。 3、P74，圖中之[數列 1]請刪除
	丁志權委員： 4、為何進修部通識 30 學分(p69)，與其他系進修部不同。
	何東波委員： 5、p74 雷達圖顯示「報表分析與預算編製能力」佔課程訓練能力的最高比重(28%)，反而在「餐旅服務實務操作能力」僅達 12%。宜稍加檢視配比的合理性。
	王崇名委員： 6、建議：宜增加餐桌禮儀與態度的相關社會學與歷史課程。以提升學生更為宏觀的視野。
健康與美容事業管理學系	張育銘委員： 1、P85，圖名稱建議應以系全名列之
	丁志權委員： 2、p80 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聯結度低。能力指標的「知識」改為「能力」。

	<p>何東波委員： 3、p80 教育目標「培育理論與實務並重……」項下的「工作態度」與「專業倫理素養」似乎較適合置於「養成學生正面積極態度與合作能力」項下。另外「管理專業知能」與「健康產業創新發展能力」似乎較適合於「培育理論與實務並重……」的教育目標項下。 4、p82 會計學在「具備企業診斷能力」及「企業規劃與執行知能」之能力訓練上配比均為 0%，似乎不甚合理。</p> <p>王崇名委員： 5、建議：宜增加身體與女人相關的歷史課程。</p>
<p>觀光事業管理學系</p>	<p>張育銘委員： 1、P89，核心能力之[基本素養]在核心能力等皆無對應，如何培育學生基本素養宜謹慎注意 2、P92~P94，[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中之能力指標的名稱與順序與 P90 之表格並不相同，建議修正之。 3、P94，各能力指標之權重應該採用平均數%</p> <p>丁志權委員： 4、p89 把基本素養整合入核心能力。 5、p92 第一學年度。P95-96 是否列出各學科的學分數、英文名稱。參考通識 p165。 6、第一學年度(p92-93)。</p> <p>何東波委員： 7、p90 該表的架構雖不完美，但屬於值得參考學習的案例了。(缺點是仍將「考取專業證照能力」列為能力指標，其實考專業證照是檢測能力的「方法」或「工具」而非「目的」或「目標」)。</p> <p>王崇名委員： 8、建議：宜增加各大文明如歐洲文明、印度文明、伊斯蘭文明、日本文明...等相關課程，以提升學生觀光的視野。</p>
<p>企業管理學系</p>	<p>張育銘委員： 1、P103，[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建議加上表頭 2、P102，能力指標 3-1 之說明處，有不宜之斷句建議修正 3、P104，圖名稱建議應以系全名列之，且圖中之[數列 1]請刪除</p> <p>何東波委員： 4、p100 的表，其內容架構亦值得參考借鏡。 5、p102 微積分可訓練「良好工作態度」、「回饋社會精神」、「人資規劃、溝通協調能力」似乎有點怪怪的。</p> <p>王崇名委員： 6、建議：宜增加社會企業與非營利事業組織相關課程。</p>
<p>休閒資訊管理學系</p>	<p>張育銘委員： 1、P110，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編號僅有單項，似乎不需要 1.1，2.1，改以 1、2 列之即可 2、P113~P114，[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建議加上表頭 3、P114，各能力指標之權重應該採用平均數%</p> <p>何東波委員： 4、p110 的表，其內容架構亦值得參考。 5、p112~p114 的配比也值得參考（雖然還具有少數的問題），譬如「管理資訊系統」能提供所有能力指標均佔 10%，恐有質疑之處。</p>

	<p>王崇名委員： 6、建議：宜增加整合性與跨領域的課程，如休閒經濟學，或是休閒與自我探索等相關課程。</p>
<p>旅館管理學位學程</p>	<p>張育銘委員 1、P125~127，表格內之%皆空白，是否有誤。 2、P127，各能力指標之權重應該採用平均數% 3、P128，能力指標應列上正確名稱(或在空白處應有說明)，以利閱讀</p>
	<p>丁志權委員： 4、p118 把基本素養整合入核心能力。 5、p120 核心能力可以整併。</p>
	<p>何東波委員： 6、p122~p127 有些課程尚未完成能力指標之配比。p122~p124 的配比模式可供參考借鏡。 7、p128 雷達圖顯示「住宿產業經營管理能力」佔了最高配比，其他能力指標明顯偏少（低），宜再加檢視整個課程規劃，或單一課程對能力指標配比的合理性。</p>
	<p>黃進良委員： 8、可增列議事規範與技巧，讓學生學習在面對客戶抱怨時如何以顧客至上 的心態去處理到雙贏。 9、亦可增列服務品管課程，讓學生學習站在客戶的立場思考，提供客戶最優質的服務，使客戶有賓至如歸的感覺。</p>
	<p>王崇名委員： 10、建議：作為學位學程與學系的差異何在？似乎無法從課程規劃看出特色？</p>

設計學院

系所	意見欄
商品開發與設計學系	<p>張育銘委員：</p> <p>1、P133，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編號僅有單項，似乎不需要 1.1，2.1，改 以 1、2 列之即可</p> <p>2、P137、P139，[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建議加上表頭</p>
	<p>丁志權委員：</p> <p>3、p131「系所教育目標」、「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與 p133「教育目標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不一致。</p> <p>4、p131「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建議條列式。P132 進修部同。</p> <p>5、p131「服務學習 9 學分」是否會與通識的服務學習混淆？</p>
	<p>何東波委員：</p> <p>6、p133 的 4.1.1.「具綠色設計之能力」歸屬於 4.1「具設計表達之能力」稍嫌牽強。</p> <p>7、137 圖中似乎缺少了「具備執行設計競賽之能力」。</p> <p>8、課程與能力指標關係，有些尚不夠合理。譬如 p.136「018 綠色設計概論」對應到「具綠色設計之能力」僅佔 10%，不甚合理。</p>
	<p>陳永欽委員：</p> <p>9、P131 表格內系所素養與核心能力內的項目與 P133 所述承內容不一致。</p> <p>10、P133 教育目標只列一項與 P131 內容不一致，是否有遺漏。</p> <p>11、有關人文素養的指標，建議將通識課程納入。</p>
	<p>王崇名委員：</p> <p>12、建議：是否有可能增加故事敘述與自我探索相關課程，以提升學生的生命敘事能力？或許有助於學生設計出 更有生命美感的商品。</p>
	<p>梁志穎委員：</p> <p>13、課程規劃周詳，與培育目標契合。</p> <p>14、部份課程，如商品設計或材料與加工等課程，宜融入「模具」之基本概念，避免設計的產品生產困難。</p> <p>15、3D 模型課程，若以目前較通用的軟體教學，其時數可考慮加長。</p>
	<p>楊裕隆委員：</p> <p>16、系所教育目標明確完整。</p> <p>17、系所素養與核心能力，應該以條列呈現，可較為明晰。</p> <p>18、進修部通識學分比日間部多 2 學分，且日夜間部的通識學分結構並不相同，建議應一致。</p> <p>19、模型製作在商品開發領域應屬重要課程，但僅安排一學期似嫌不足， 該課程建議列為必修，且開一學年課程。</p> <p>20、建議四下參加：台創中心舉辦的新一代設計展、高雄市青春設計競賽、高雄軟體園區舉辦的放視大賞，藉此拓展與全國設計相關系所交流觀摩的視野。</p>
	數位娛樂與遊戲設計學系

	<p>丁志權委員： 3、p144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標碼。</p> <p>何東波委員： 4、p144 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中的「數位內容應用能力」與「程式應用能力」差異為何？兩者對應的能力指標一者是以「設計能力」為主，另一則是以「應用能力」為主，系統架構似乎可以加強分類結構的清晰度與完整性。 5、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的資料顯示課程之間的訓練目標差異性不大。</p> <p>陳永欽委員： 6、部分課程的涵蓋的能力指標似乎過多。 7、能力指標與課程關聯性建議以低度相關、中度相關及高度相關表示之。</p> <p>王崇名委員： 8、建議：是否有可能增加相關產業史的相關課程，讓學生更了解本產業發展的可能與限制。另外，是否有可能開設遊戲倫理的相關課程？</p> <p>梁志穎委員： 9、課程規劃與培育目標契合。 10、部份遊戲設計之核心課程如娛樂遊戲設計、遊戲引擎應用等，安排在選修課。可以考慮調整，避免同學錯過重要的課程。 11、3D 建模技術若未包含在現有的課程內，可以考慮增設。 12、可再加強基礎繪圖能力。</p> <p>楊裕隆委員： 13、系所教育目標可條列呈現，可以較為簡單明確。 14、系所素養與核心能力過於煩瑣，可進行整併。其中亦缺乏娛樂與遊戲市場性核心能力之養成。 15、課程規劃較缺乏基礎描繪能力與美感的訓練，建議增加：設計素描（光影、肌理質感、美感、細節觀察之訓練）、表現技法（分鏡腳本的基本技法訓練）、插畫（角色、場景、技法、劇情能力的營造）。 16、雷達圖明顯缺陷，應重新檢視課程能力指標配當比例。 17、建議四下參加：台創中心舉辦的新一代設計展、高雄市青春設計競賽、高雄軟體園區舉辦的放視大賞，藉此拓展與全國設計相關系所交流觀摩的視野，因此專題製作（一）、（二）應該安排於四上、四下，如此才能與上述展覽、競賽接軌。</p>
<p>資訊與多媒體 設計學系</p>	<p>張育銘委員： 1、P155，[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建議加上表頭 2、P155，[具備資訊與多媒體專業基礎知識]，既然為基礎知識但是高達 32%，幾近 1/3 學生能力，是否合宜建議檢討。 3、P155，承上，建議可以區分為[具備資訊專業基礎知識]與[具備多媒體專業基礎知識]兩項，或可以區分出不同基礎知識 4、P155，[創作]與[創意]有些不易區分，同時專才涵養也包含[創意]、[美感]等面向，因此第二項之[具備設計專才與創作能力]感覺有點模糊且重覆包含。</p> <p>丁志權委員： 5、p156 雷達圖偏異大。</p>

	<p>何東波委員： 6、p152 表格內的「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在各項之間的重覆性頗大，包括設計能力、創作能力出現在不同項目間。又「3.1 具備……相關證照能力」是否適合訂定為學習能力培育目標？ 7、p154 中「英文字彙與閱讀」的能力指標配比是 100% 的「具備資訊與多媒體專業基礎知能」，是否妥適？ 8、p156 雷達圖顯示創意設計素養及美學素養配比偏低是否符合本系教育目標？</p> <p>黃進良委員： 9、除了提昇學生專業素養外，亦可培養學生的實作精神，為使學生熟悉業界實際運作情形，可在校內舉辦專題比賽鼓勵學生參與各種實作機會，以便將理論與實務結合，另外在行動裝置課程上，可將 IOS 與 Android 系統分開教學以便熟悉當下兩大主流之應用程式設計，且可額外增加 C 語言，JAVA 等課程。</p> <p>陳永欽委員： 10、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似乎變成課程與基本素養/核心能力配當表，與其他系所不一致。 11、社會倫理與人文素養的教育目標，建議將通識課程納入。</p> <p>王崇名委員： 12、建議：宜增加資訊倫理與社會學相關課程。</p>
<p>資訊與多媒體 設計學系</p>	<p>梁志穎委員： 13、課程規劃與培育目標契合。 14、系名為「資訊與多媒體設計學系」，但資訊能力的培養似乎較少。如程式設計、作業系統等課程，可再加強。 15、較新的媒體相關技術，可融入課程或增設，如「擴增實境」。 16、可再加強基礎繪圖能力。</p> <p>楊裕隆委員： 17、雷達圖嚴重偏頗，應重新檢視課程能力指標配當比例。 18、建議四下參加：台創中心舉辦的新一代設計展、高雄市青春設計競賽、高雄軟體園區舉辦的放視大賞，藉此拓展與全國設計相關系所交流觀摩的視野，因此專題製作（一）、（二）應該安排於四上、四下，如此才能與上述展覽、競賽接軌。</p>
<p>工業管理研究所</p>	<p>張育銘委員： 1、P161~P162，各能力指標之權重小數點以下 1-2 位即可 2、P162，宜注意圖內之文字重疊問題</p> <p>丁志權委員： 3、p158「系所教育目標」與「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敘寫再斟酌。與 p161 不一致。 4、p158 建議列出論文學分數。</p> <p>何東波委員： 5、工業管理研究所之課程尚符合研究所名稱之需要，惟與大學部課程銜接度較為欠缺，殊為可惜。</p> <p>陳永欽委員： 6、教育目標稍嫌過多。 7、能力指標與課程相關性皆持用定量百分比方式描述，立意嚴謹，卻很難細分，且有些課程竟然可涵蓋所有能力指標，建議改成低度相關、中度相關或高度相關方式，此建議其他系所也課參考之。</p>

	<p>黃進良委員：</p> <p>8、建議增加英文論文寫作課程，可配合 ERP 系統(企業資源規劃)課程教學發展四大領域，品質管理供應鏈管理，經營管理規劃與控制，另可增加人因工程課程，藉此可讓學生學習如何提高工業上的效能與效率。</p>
	<p>王崇名委員：</p> <p>9、建議：課程凸顯綠色產品與產業相關課程，深具特色。</p>
	<p>梁志穎委員：</p> <p>10、課程規劃與培育目標契合。</p> <p>11、選修課程不多，宜再增設，如生產管理或物流管理的相關課程。</p>
	<p>楊裕隆委員：</p> <p>12、工業管理研究所歸屬於設計學院，檢視課程規劃，並無絲毫與設計相關的課程，較為突兀。應考慮本所之歸屬問題，或變更課程，以符合歸屬於設計學院的屬性。</p>

通識教育中心

系所	意見欄
通識教育中心	張育銘委員： 1、通識教育是否也需要[課程與能力指標配當表]？
	丁志權委員： 2、p164, p170：潛在課程的意義是指無意的、未經預期的、未經設計的，而且學生在不知情的情況下的學習經驗。 3、建議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列附錄。
	何東波委員： 4、課程結構與學分配比合理。 5、核心能力及其能力指標如何反映在課程中，尚不明確。似乎存在銜接的困難度。
	王崇名委員： 6、課程地圖：無。宜嘗試規劃通識與專業課程相互融滲的學習地圖。 7、建議：就課程名稱而言，課程規劃完整，符合通識教育精神。若能發展跨領域與經典閱讀課程，則更為理想。不過需視貴校師資專長與學生素質而定，不能強求，僅是建議。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大綱撰寫優秀教師

課程	教師
基本設計	戴文雄
腳本設計	卓信誠
微積分、商用統計學	楊景如
步道及自行車道規劃	謝弘哲
經濟學	廖玩如
連鎖事業管理	陳宥樑
生產與作業管理	王弘志
健康促進與管理	莊淑惠
休閒遊憩概論	鄧博維